证券代码: 300572

证券简称:安车检测

公告编号: 2023-010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安车检测 | 股票代码 | 30057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 证券事务代表 |
| 姓名 | 李云彬 | 薛清文 | |
| 办公地址 | 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35 楼 | 深圳市南山区 35 楼 | 学府路 63 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 |
| 传真 | 0755-86182379 | 0755-8618237 | 79 |
| 电话 | 0755-86182392 | 0755-8618239 |)2 |
| 电子信箱 | ir@anche.cn | ir@anche.cn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机动车检测系统业务

公司是国内机动车检测领域和机动车驾驶人考试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的主要提供商,是国内少数能同时提供机动车检测系统全面解决方案、智能驾驶员考试与培训系统解决方案、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解决方案、公路治超非现场执法解决方案、机动车行业联网监管系统解决方案与检测运营服务的企业,能够全面满足客户在产品与系统方案的设计、安装集成、运营维护、行业监管、车辆检测服务及增值服务等各方面的需求。

目前,公司在机动车检测系统产品市场已覆盖全国除香港、澳门、台湾之外的其余全部 31 个省级行政区划,公司客户主要包括全国各地的机动车检验机构、汽车制造厂、科研机构、维修企业以及交通、环保和公安等行业管理部门。具体产品情况如下表所示:

| 所属业务分类 | 主要产品 | 产品介绍 | 应用领域 | | |
|-----------------------------|----------------------|---|-----------------------|--|--|
| | 安检系统 | 检测机动车行驶安全性项目 | 机动车检验 | | |
| | 环检系统 | 检测机动车行驶尾气排放状况 | 机构、汽车 | | |
| 机动车检测系统 | 综检系统 | 检测营运车辆的安全、经济、动力性能等 | 制造商、维 | | |
| 1) t-33 ± 0.1331 - 30 | 新车下线检测系统 | 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设计,满足不同车辆的下线检测需求 | 修企业、二 手车评估机 构等 | | |
| | 安检联网监管系统 | 实现公安管理部门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的联网监督与管理 | +n =1 ≠ +Λ | | |
| 检测行业联网监 | 环检联网监管系统 | 实现环保管理部门与机动车环保检验机构的联网监督与管理 | 机动车检 测、维修行 | | |
| 型例1 型 联 M | 综检联网监管系统 | 实现交通管理部门与汽车综合性能检验机构的联网监督与管理 | 业的联网监 | | |
| 自水乳 | 维修企业联网监管系 统 | 实现交通管理部门与二类以上维修企业的联网监督与管理 | 督与管理 | | |
| | 固定式机动车尾气排 放遥感检测系统 | 水平式:固定安装于道路两侧,可对单向和双向车道上行驶车辆的排气污染物进行实时遥感检测的系统 | 城市机动车 | | |
| 机动车尾气遥感 检测系统 | | 放遥感检测系统 垂直式:固定安装于龙门架上,可对单向车道上行驶车辆的排气 污染物进行实时遥感检测的系统 | | | |
| | 移动式机动车尾气排 放遥感检测系统 | 临时安置于道路两侧,可以对单向和双向车道上行驶车辆的排气 污染物进行实时遥感检测的系统 | 测监控管理 | | |
| 公路治超非现场 执法解决方案 | 公路治超非现场执法 系统 | 在不影响车辆正常行驶的情况下,能快速识别车辆信息、检测出车辆超载超限的状况,并通过配套的电子屏幕显示判定结果的信息化系统 | 实时监测车 辆超载、超 限情况 | | |
| 智能驾驶员考试 与培训系统 | 智能驾驶员考试系统 | 是基于高精度 GPS 定位和惯性导航的机动车驾驶人科目二、科目员考试系统 三考试系统,采用新的虚拟传感器技术的全方位解决方案,可直接输出科目二、科目三在场地及道路考试中的判定结果 | | | |
| | 智能驾驶教练机器人 训练系统 | | | | |

(二) 机动车检测运营服务业务

为了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在全国范围内快速建立机动车检测服务连锁经营品牌,解决当前机动车检测服务行业痛点,为全国机动车检测服务消费者提供统一化、规范化、标准化、透明化的机动车检测服务,成为国内领先的机动车检测服务专业机构,公司大力布局机动车检测运营服务市场,通过收购临沂正直、中检汽车、鸿亿科技、晨达环保、荆通汽车、沂南永安、蒙阴蒙城、深圳粤检、粤检投资、个旧锡都等多家机动车检测站,进军山东、湖北、广东、云南等多地检测市场。公司对旗下的检测站进行统一的标准化改造,上线基于地域市场的经营管理系统及检测站端的业务运作管理系统;区域中心以"云管理"平台进行区域化管控,实现对检测站点及当地区域间业务状况分析及资源调度功能;公司在总部设立集团化运营管控中心,通过"安车智慧检测系统 Anche Smart Inspection",建立各检测站的运营监测平台,实时获取各检测线设备运行信息,记录运行异常并及时反馈,助力各检测站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加强各检测站管控,优化内部流程管理,提高营销和服务手段,通过精益管理达到全过程管控、全服务提升、全流程优化、全方位降本、全渠道拓客和全链路增效。

截至目前,公司直接运营的检测站数量为 41 家,公司参股的产业基金临沂基金累计收购运营的检测站数量为 11 家。除此之外,公司控股的临沂正直累计接受托管 4 家检测站点,临沂正直的管理团队负责托管站点的运营管理工作。公司将坚持向机动车检测服务领域延伸的战略,从机动车检测系统供应商向下游机动车检测服务运营商过渡,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在机动车检测运营行业的影响力。

(三) 经营模式

1、产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定制化的经营模式,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系统的定制化设计、生产,安排工程技术人员为客户进行安装、调试、技术指导以及维护等服务;通过销售机动车检测系统、行业联网监管系统及驾考系统、更换系统配件以及服务而获得利润。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均为国内采购,由采购部负责,具体包含两类:一种是直接向生产厂商采购,主要包括通用仪器仪表、检测台体和工业电脑等;一种是向代理商下单采购,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和部分电脑、服务器等。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对采购申请、合同签订、收货、检验、付款、供应商评估等各个环节严格按流程执行。在供应商选择与合同签订方面遵循渐进原则,通过产品试用和实践检验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考核,在确保产品和售后服务质量的基础上逐步加大合作力度。同类产品至少向三家供应商询价,每类产品至少确定两家供应商,其中一家作为主要供货商,其余作为备选厂商,确保了产品的稳定供应。公司与部分重要材料的优质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以保证稳定的货源和有竞争力的价格。公司每年对重要外购产品的供应商进行评价与考核,评定合格方可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册"。

(2) 生产模式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即根据每个项目客户的需求设计机动车检测系统和检测行业联网监管系统的解决方案,在方案整体设计的基础上组织布局、设备采购或生产、现场安装、集成与调试等工作。

1) 主营业务产品所涉及的重要软硬件由公司自主设计开发与生产。其中,重要部件主要包括各类检测台体、控制系统和站端系统的数据采集前端,软件包括检测系统的底层驱动控制、操作应用等软件以及行业监管系统的调度、管理、数据库软件。

上述软硬件生产过程的核心环节包括两部分,一是以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多项检测技术为基础的产品设计过程,包括检测系统的整体设计、检测台体机械结构与生产工艺的设计、控制系统电子电路的设计和软件开发;二是检测台体的生产、控制单元的生产调试和现场整机装配调试等环节。公司拥有检测台体的设计能力以及主要检测台体的生产加工能力,部分检测台体通过外购获得。

2)除上述软硬件由公司自主设计、生产之外,对于其他通用部件或市场供应量大、附加值不高的组件公司采用采购或外协加工的方式完成。通用部件,如灯光检测仪、声级计等通用仪器仪表以及摄像头、电脑等 IT 硬件设备,公司均通过对外采购获得。各控制单元的核心部件电路板由公司自行设计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贴片生产。

(3) 销售模式

1) 销售方式

公司销售均采用直销模式,具体销售方式包括客户议价销售与公司竞标销售两类,主要取决于客户的需要。政府部门或规模较大的公司客户采购机动车检测产品一般均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

2) 营销体系

公司营销中心下设多个销售机构,各销售机构负责相应的区域市场营销工作,实现对全国主要省市的业务覆盖,每个销售机构配备一名经理与若干项目经理,负责各区域市场的调研、分析、项目运作、合同签订等工作。在销售过程中各部门紧密配合,服务网点的工程技术人员亦会参与客户交流、方案设计与评审,商务部负责项目方案标书制作及合同评审等工作。营销中心设有产品线经理,主要负责调度公司相关技术研发和工程技术人员为各产品线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支持。

公司始终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三个步骤"的营销方式。"一个中心"即以客户为中心,围绕客户需求设计最优解决方案,最大可能提高客户满意度;"两个基本点"是以市场调研为出发点,以竞争对手的优劣势为参照点,设计需求方案并做好项目的商务运作;"三个步骤"包括顾问式的客户服务、专家式的业务交流以及个性化的方案设计,公司拥有丰富的机动车检测系统方案设计与实施经验,因此能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指导,通过精细化营销服务进行全面展现"选择安车,选择放心"的服务理念,而多年来较稳定的销售团队使得公司的营销与服务成果不断积淀,对新客户开拓和老客户需求延伸起到了重要作用。

(4) 服务模式

为及时响应客户的售后服务需求,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服务网络和服务体制,具体服务内容包括客户培训、售后的维护与客户反馈信息收集等。鉴于下游客户对产品维护的较高要求,公司合理利用现场服务和远程指导两种售后服务方式,确保了服务效率。

从职能划分来看,各地服务网点负责具体的客户服务事项,客服中心负责跟踪协助。公司依托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 为客户提供专业、周到的技术服务,并设有值班工程师和专门的客服热线,确保服务的及时性和不间断性。

2、服务经营模式

作为参与机动车检测运营服务行业整合的早期发起者之一,公司通过收购兼并、新建检测站的方式布局检测运营服务市场,积极探索并实践检测站连锁经营模式,大力发展汽车后市场检测服务业务。通过一系列内生外延式运作,公司已在机动车检测服务领域形成了一定的检测站点辐射能力。除在全国重点区域进一步布局检测站外,公司已设立集团化运营管控中心,对旗下检测站进行联网管理,实现各个检测站之间的数据共享,使全国各地检测站能够在总部管控下实现品牌化、标准化、规范化、统一化的连锁经营模式,为公司快速扩张的连锁经营模式提供有力的支撑,深化业务转型升级成果。

(四)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4,778.51 万元,同比下降 5.39%;营业利润-2,228.12 万元,同比下降 197.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40.55 万元,同比下降 406.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1,725.63 万元,较上年末下降 1.4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47%。

2020年10月22日,公安部召开新闻发布会,针对机动车检测推出新政,放宽机动车强制检测要求。2022年9月9日,公安部等部门推出《关于深化机动车检验制度改革优化车检服务工作的意见》,该政策已于2022年10月1日起实施。以下为2022年新政实施后的机动车检测周期表:

| 机动车类型 | 安检 | 环检 | 综检 | |
|--------------|---------------------------|---------------------|----|--|
| 营运载客汽车 | 5年以内,1次/年;超过5年的,1次/半年 | | | |
| 载货汽车 | 10 年以内, 1 | 次/年;超过10年的,1次/半年 | | |
| 大、中型非营运载客汽车 | 10 年以内, 1 次/年 | F; 超过 10 年的, 1 次/半年 | _ | |
| 小型、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 | 6年以内免检; | 6~10年内, 检第6年; | | |
| (9座以下,除面包车) | 超过 1 | 0年的,1次/年 | _ | |
| 摩托车 | 4年以内,1次/2年; 超过4年的,1次/年 | 1 次/年 | _ | |
| 拖拉机和其他机动车 | | 1 次/年 | _ | |

一方面,受 2020 年和 2022 年两次机动车检测新政放宽机动车强制检测要求的叠加影响,机动车检测频次、检测数量均存在一定程度的下降,导致机动车检测行业准入者持观望态度,对公司机动车检测设备业务销售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2022 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也对公司业绩造成了一定影响。但是,2023 年初以来国内经济开始缓慢复苏,经济社会正常秩序也实现了较快恢复,经济运行出现了企稳回升态势。但我国机动车检测站整体配比水平仍偏低,预计未来随着机动车保有量的增长、在用车车龄的不断增长,检测量将逐步恢复增长,并将持续促进机动车检测服务市场以及上游机动车检测系统供应市场的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 项目 | 2022 年末 | 2021 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0 年末 |
|----|---------|---------|-----------|---------|

| 总资产 | 2, 853, 925, 859. 64 | 2, 766, 285, 167. 62 | 3. 17% | 1, 659, 988, 235. 23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资产 | 2, 117, 256, 263. 56 | 2, 148, 710, 725. 87 | -1.46% | 1, 019, 230, 598. 36 |
| 项目 | 2022 年 | 2021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年 |
| 营业收入 | 447, 785, 075. 88 | 473, 311, 882. 20 | -5.39% | 914, 690, 791. 0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利润 | -31, 405, 512. 48 | 10, 256, 036. 70 | -406. 21% | 188, 912, 689. 9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0, 245, 224. 47 | -10, 429, 318. 33 | -381.77% | 175, 215, 021. 8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 -39, 235, 925. 28 | -84, 760, 135. 77 | 53. 71% | 52, 654, 552. 57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05 | -380.00% | 0. 98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4 | 0.05 | -380.00% | 0. 9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7% | 0. 58% | -2.05% | 20. 26%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项目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117, 463, 665. 87 | 119, 250, 602. 41 | 107, 490, 902. 09 | 103, 579, 905. 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 137, 382. 22 | 6, 389, 102. 37 | 8, 420, 409. 58 | -61, 352, 406. 6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利润 | 8, 525, 483. 12 | 1, 616, 581. 31 | 6, 445, 883. 12 | -66, 833, 172. 0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2, 063, 980. 18 | 70, 291, 248. 30 | 39, 884, 637. 03 | 22, 652, 169. 57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Box 是 \Box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 末普通 股股东 总数 | 19, 429 | 露月 | 度报告披 日前一个 末普通股 没东总数 | 15, | 778 | 权 | 告期末表决 恢复的优先 设股东总数 | 0 |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 | 0 | 持有特别 表决权股 份的股东 总数(如 有) | 0 |
|---|-----------------------|-------|------------------------------|-----|-------|--------|-------------------------|--------|---|------|------------------------------------|-------|
| | | | | | | 前 | 10 名股东持原 | 设情况 | | | | |
| пл | 大力轮 | | 肌无肿目 | in | 持股 | 持股比 | | ⊒. | 持有有限售条 | 质押、杨 | 示记或冻结情况 | |
| 月又 | 股东名称 | | 股东性员 | 1 | 例 | | 持股数量 | | 件的股份数量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贺宪宁 | | | 境内自然人 | 7 | 25. 7 | 72% | 58, 889 | 9, 686 | 44, 167, 264 | 质押 | 13, 500 | ,000 |
| 庄立 | | | 境内自然人 | 7 | 2. 7 | 78% | 6, 356 | 5, 784 | 0 | 质押 | 4, 440 | , 000 |
|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嘉 兴宸玥股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 | 其他 | | 2.6 | 69% | 6, 15 | 3, 846 | 0 | | | | |
| 徐志英 | | 境内自然人 | 7 | 2.4 | 13% | 5, 562 | 2, 867 | 0 | | | | |
| | −招商银行 −卓越非凡 理产品 | | 其他 | | 2.0 | 00% | 4, 579 | 9, 776 | 0 | | | |

| 汪杰宁 | 境内自然人 | 1. 34% | 3, 065, 800 | 0 | | | |
|---|---------------------------|--------|-------------|---|--|--|--|
| 李春霞 | 境内自然人 | 1. 32% | 3, 019, 900 | 0 | | | |
| 叶燕桥 | 境内自然人 | 1.05% | 2, 405, 824 | 0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中欧新蓝筹灵活 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 其他 | 0. 88% | 2, 025, 726 | 0 | | | |
| 信达鲲鹏(深圳)股权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深 圳信石信兴产业并购股 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 其他 | 0. 87% | 2, 000, 000 | 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声明。 |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成立合资公司

(1)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深圳盛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德新能源")在深圳签署了《合资成立公司协议》,约定共同出资成立安盛新能源。安盛新能源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10 万元人民币,占安盛新能源注册资本的 51%;盛德新能源出资 490 万元人民币,占安盛新能源注册资本的 49%。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围绕在用车检测业务,将"光伏发电、电池储能、电桩充电、汽车维修、汽车销售、二手电车评估、汽车回收拆解、汽车美容、汽车保险"等业务功能有机地融合到一体,综合性打造综合汽车服务生态园。通过合资方式,充分发挥合作方的资源优势、技术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车运营与艾普拉斯在深圳签署了《艾普拉斯车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安车检测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协议》,拟共同出资成立艾普拉斯检测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本次投资总额为940 万欧元(根据 2022 年 3 月 29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6,570.412 万元),其中,安车运营以现金形式出资 460 万欧元(根据 2022 年 3 月 29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3,217.84 万元);艾普拉斯以现金形式出资 480 万欧元(根据 2022 年 3 月 29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 3,357.74 万元)。艾普拉斯检测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欧元,安车运营占 49%股权,艾普拉斯占 51%股权。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双方在机动车检测运营品牌推广、区域内检测行业规范治理、汽车服务新业态新业务创新等领域进行系统、深入合作,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以及品牌知名度,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

(二)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投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实施主体及使用募集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连锁机动车检测站建设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中的 5,034 万元,用于收购深圳粤检 51%的股权、增资及收购粤检投资 51%的股权。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深圳粤检及粤检投资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

通过本次收购,公司与合资方形成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良好发展模式,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在下游检测站业务的涉入深度及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业绩持续增长提供强有力保障,从而实现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三)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与时代电服在深圳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次协议的签署将建立起双方的战略合作 关系,合作以双方的优势互补和资源共享为目的,通过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在换电及相关业务场地空间共享、 换电场站运营维护、换电车辆推广销售、换电设备研发制造等领域开展密切合作,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的业务布局将起到积极作用。

(四) 签订项目合同

2022 年 3 月 3 日,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与发包人许昌市魏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联合体成员合肥明志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安徽鼎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河南省许昌市签署了《许昌市魏都区公共充电及社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EPC)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1,012 万元。该合同约定了许昌市魏都区公共充电及社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一期)设计(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现场所有设计跟踪服务等)、设备采购和施工图范围内所有内容的施工、保修及相关服务施工等工程总承包事项。

本次项目建设满足下游市场对于充换电的需求,进一步推进及完善公司在新能源领域业务的战略布局,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并对公司的 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